

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 2020 年为农服务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市委市政府自 2011 年起每年安排财政资金用于支持供销社新农村流通网络工程建设，促进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，对全市 300 家农综社进行长效化管理，对服务网点提档升级。

本次下达专项资金 30 万元，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

2020 年更换标识标牌支付 5.8 万元，安装门头电子屏 1.4 万元，对部分农药零差率配送网点进行配套电脑、打印机等电子设备 16.45 万元，印发宣传手册、统一标识、统一制度等费用 6.35 万元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前期准备。

根据如皋市政府皋政发〔2011〕31 号《如皋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我市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意见》要求，市总社高度重视，围绕 2020 年为农服务专项资金绩效目标，全方位落实、开展自查自评工作，认真填写《自评表》并撰写《绩效自评报告》，按要求报送。

（二）组织过程。

根据为农服务全覆盖的总目标，围绕 2020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认真开展自评工作，形成了《绩效自评表》，撰写了《绩效

自评报告》，包括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、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等，并按要求报送。

三、综合评价结论

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能够严格按照资金管理相关规定，对下达的 30 万元为农服务专项资金合理使用。财政部门能够及时拨付，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。

四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

（一）项目资金情况分析。

1.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2020 年市财政共下达为农服务专项资金 30 万元。

2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对下达市总社的项目资金，由市财政部门统筹发放，用于更换标识标牌，门头安装电子屏，部分农药零差率配送网点进行配套电脑、打印机等电子设备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项目完成数量。

2020 年 300 家综合服务社全年共服务农户 90000 多户，为 100000 余亩的土地提供农业生产资料配套供应，极大的提升了服务质量和效益。

（2）项目完成质量。

综合服务社提档升级后，电商平台共帮助社区养殖大户解决了销

售问题，疫情期间成效显著。电商平台结合物流服务点同时也方便了部分老年人的采购问题，及时满足“吃”、“穿”、“日用品”以及部分本地区无法购买的农药辅助剂等需求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。

提档升级后，全年共服务农户 90000 多户，面积 10 万余亩的农业生产资料配套供应，极大的提升了服务质量和效益。

（2）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。

综合服务社提档升级后，有效的改善了社区为农综合服务站点的硬件设施，极大的提升了服务功能，电商平台和物流服务点更是帮助部分群众解决了“供”与“销”的矛盾。

（3）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。

综合服务社的建设有效的增强了我市社区的综合服务能力，有效的改进了干群关系，在促进地方发展和稳定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随着电商平台与物流服务点结合，在疫情期间发挥了重要作用，方便了部分老年人的采购问题，社会公众满意度也不断提高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的建议

目前，从我市情况来看，为农服务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，提高了供销社的知晓率和影响力，但与全国总社要求的全面深化改革还有一些差距，我们将进一步扩大服务范围和服

务领域，在不断推动美丽乡村建设，高质量提高农民生产生活水平等方面做出努力。

如皋市供销合作总社

2021年8月15日